

儀

禮

正

義

儀禮正義卷二十一

鄭氏注

績溪胡培翬學

喪服經傳第十一

鄭目錄云天子以下从而相喪衣服一年月親疏隆殺之禮也喪必有服所

以爲至痛飾也不忍言从而言喪者棄亾之辭若全存於彼焉已棄亾之耳大戴第十七小戴第九劉向別

錄第

疏

正義曰唐石經作喪服第十一子夏傳與今本同釋文作喪服經傳第十一單疏作喪服第十一

皆無

子夏傳三字瞿中溶云石木原刻作喪服經傳隋書經籍志馬融等注喪服其題皆曰喪服經傳則此

第十一

後磨改然則今本石經不足據也校勘記云案後磨改然則今本石經不足據也校勘記云案

隋書經籍志馬融等注喪服其題皆曰喪服經傳則此

四字乃舊題也疏云傳曰者不知何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爲師師相傳蓋不虛也若題中

本有子夏傳三字則賈疏何必云爾儀禮目錄校證云

據賈疏則賈本亦無子夏傳三字今本蓋後人所增當依舊題作喪服經傳從之又目錄親疏隆殺之禮下釋文有也字又有喪必有服所以爲至痛飾也十一字今

據增若全存居於彼焉已亾之耳案賈疏述目錄無居

儀禮卷第十一
字已下有棄字賈疏云儀禮十七篇餘不爲傳獨爲喪服作傳者喪服一篇總包天子以下五服差降六衛精義是以特爲傳解敖氏云先儒以傳爲子夏所作未必然也今且以記明之漢藝文志言禮經之記顏師古以爲七十子後學者所記是也而此傳不特釋經文亦釋記文則是作傳者又在作記者之後明矣今案經文精微詳悉非周公莫能作記傳亦皆聖賢之徒爲之但此傳爲子夏所作與否似當在闕疑之列近儒乃謂傳文精有莽歆增竄者禮經釋例云周官晚出故宋人或疑爲莽歆僞撰若儀禮自西漢立學以來從無有疑及之者爲此論者自非喪心病狂不至于此蓋淡惡其說之足以免害經也○鄭云天子以下从而相喪衣服年月親疏隆殺之禮也者此篇言喪服自天子至庶人總包在內故云天子以下與士喪專言士禮者不同吳氏紱云小宗伯辨吉凶之五服注但言王及公卿大夫士者彼以爵爲差此庶人之服無異於士而寄公爲所寄之君服大夫士爲其舊君服且下同於民據此則庶人亦在其內矣敖氏謂此篇言諸侯以下喪服郝氏敬謂篇以下天子諸侯缺焉盛氏佐云中篇

肅曰期之喪達平大夫三年之喪達乎天子諸侯以上絕廟期至於爲高曾祖父母父母妻長子之屬則貴賤一而已會子云哭泣之哀齊斬之情餧粥之食自天子達於庶人三代共之以二子之言斷之喪服亦安有貴賤之等哉所異者或絕或降耳其不絕不降者則固無以異也而是篇已具矣何闕焉今案叔氏鄭氏有意違鄭而不知說之難通盛氏駁之是也外而相喪衣服謂斬衰齊衰大功小功總麻年月謂三年期年九月七月五月三月親者隆而疏者殺其禮具存於此也賈疏謂喪服十有一章從斬至總麻升數有異以下遂極論衰冠升數及降正義服其說多前後牴牾不詳不備今悉心參考別爲圖說附于本篇記末而此不具錄焉所謂十有一章者斬衰一也齊衰三年二也齊衰杖期三也齊衰不杖期四也齊衰三年五也婦大功六也成人一大功七也德衰八也婦小功九也成人小功十也總麻十一也云喪必有服所以爲至痛飾也者所以爲至痛飾也三年問文但哀有淺深則服有隆殺此鄭申言聖人制服之義也家語云斬衰菅菲杖而歎粥者則志不在于酒肉白虎通云喪禮必制衰麻何以副意也服以飾情情

貌相配中外相應是之謂飾云不忍言从而言惄惄者棄亾之辭若全存於彼焉已棄亾之耳者白虎通云惄者何謂也惄者亾人从謂之惄言其亾不可復得見也曲禮庶人曰从鄭注从之言澌精神澌盡說文亦云从澌也故不言从而言惄者是孝子不忍从其親之意謂親尚全存於彼此棄亾之不得見耳臧氏庸云已猶此也是也白虎通又云天子下至庶人俱言惄何欲言身體髮膚俱受之父母其痛一也賈疏云惄字去聲人或以平聲讀之義亦通吳氏章句云人从曰惄惄去聲此謂生人惄之惄平聲今案鄭目錄云从而相惄亦據生人言之釋文惄字無音則讀平聲是也云劉向別錄第十者別錄向所作但他篇不言劉向此言之者孔叢伯云劉向二字衍文蓋儀禮中軼刊監本者依士冠禮疏補因誤加也朱子云夏商而上大槩只是親親長長之意到得周來則又添得許多貴底禮數如始封之初君不臣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期之終天子諸侯絕大夫降然諸侯大夫尊同則亦不絕不降姊妹嫁諸侯者則亦不絕不降此皆貴賤之義上世想皆簡略到得周公搜剔出來立爲定制更不可易禮經釋例云禮記大傳服衛有六一日親親二日尊尊三

日名四曰出入五曰長幼六曰從服鄭注術猶道也親父母爲首尊尊君爲首喪服小記亦云親親尊尊人道之大者也親親尊尊二者以爲之經其下四者以爲之緯也今案孔子云親親之殺尊賢之等禮所生也貴貴卽尊賢之義古者喪期無數歲書言三載四海遏密八音孟子言堯崩三年之喪畢則三年之喪自虞已然但殷以前質至周更參以貴賤之制而五服等殺益明今之律令言服制必本是篇古禮之行於今者此其最著也後人安可視爲無用而忽之哉○三禮札記云喪服一篇唐以前亦別行於世馬融王肅孔倫陳銓裴松之雷次宗蔡超田儔之劉道拔周續之竝專注喪服見釋文序錄惠氏棟云喪服傳有南北諸儒之說故賈疏甚詳亦較明暢今按此篇於鄭注外兼存焉王諸家說至賈疏之可從者亦多采錄焉

喪服斬衰裳苴絰杖絞帶冠繩纓菅屨者

者明爲下出

下曰裳麻在首衽要皆曰絰絰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首絰象繒布冠之缺項要絰象大帶又有絞帶象革帶正義曰前題喪服經傳乃後世編禮齊衰以下用布疏者所加此喪服二字則禮經本文爲義禮正義

一篇總目也斬衰裳先言斬者李氏云斬之而後成衰裳者截布斷之斬之而不緝爲斬緝之則爲齊也苴經杖絞帶者賈疏云以一苴目此三事謂苴麻爲首經要經又以苴竹爲杖以苴麻爲校帶禮記孔疏云苴是黎黑色又云苴者歸也至痛內結必形色外章心如斬研故貌必蒼苴所以衰裳經杖俱備苴色也李氏云絞帶與要經同在于要蓋亦以苴麻爲之閒傳曰斬衰何以服苴不祔則衰裳亦首其內而見諸外也喪服四制又曰苴衰形謂斬之義重苴色矣今案衰裳不言苴而言斬者沈氏形謂斬之義重是也絞是糾而合之絞帶亦蒙苴文則用苴麻明矣赦氏謂用牡麻褚氏寅亮云按士喪禮云婦人之帶牡麻紩本指齊衰婦人也注云婦人亦有苴經但言帶者明其紩既婦人異男子而用枲則男子兩帶俱苴可知若校帶紩異者但云布總箭笄衰而不言經可見斬衰婦人之服紩與男子同赦氏謂用牡麻亦非也婦人喪服要重于首豈反用牡麻邪冠繩縷者賈疏云以六升布爲冠又冠一條繩爲武坐下爲縷又云齊衰冠繩用布則知此繩縷

不用苴麻用枲麻李氏云冠纓不蒙苴文故退次帶下杖
齊其心故序帶上也今案管屨詳下傳襄公十七年左傳
曰齊晏桓子卒晏嬰繻縗斬苴絰帶杖管屨食齧居倚廬
寢苦枕草其老曰非大夫之禮也曰唯卿爲大夫案此喪服
晏子所服與喪服經傳符合亦可證此禮遵行已久非出
後人僞撰也杜氏云其異唯枕草耳然枕由亦非喪服正
注文不言三年者以下齊衰云三年明此斬衰三年可知
此經言者是指人言之故云明爲下出也後章言者放
此云凡服上日衰下日裳者李氏云凡服上日衣喪服以
布爲衰綴之于衣因統名此衣爲衰今案下記云衰長六
寸博四寸是指當心者言之又云凡衰外削幅則統指衣
言之襍記端衰喪車皆無等鄭注喪者衣衰及所乘之車
貴賤同孝子于親一也衣衰言端者玄端吉時常服喪之
鄭云凡服兼五服解之云麻在首在要皆曰經者經有二
皆以麻爲之在首者謂之首經士虞記婦人說首經是也
經在要者謂之要經士喪禮要經小焉是也首經亦謂之環
經亦謂之環經實兼二者故鄭云在首經亦謂之環

儀禮正事卷十一
皆曰經也云經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爲制此服焉者案檀弓云經也者實也此鄭所本成伯瑜禮記外傳云經者實也表其有喪禮之情實也李氏云喪服皆因吉服舊名經以明忠實之心衰以表哀摧之義惟二者別制名耳今案衰本亦作縗釋名縗摧也言傷摧也經實也傷摧之實也云首經象繙布冠之缺項者鄭以吉時繙布冠別有缺項以固冠此喪服別有首經加冠上故云象之吳氏紱云繙布冠有缺項而縗屬之所以固冠也喪冠自有縗不藉經而固則二者不類矣又凡弔事并經服并亦有經不獨冠則首經不從冠取象更明矣歐氏云古未有喪服時但加此經以表哀戚後聖因而不去且異其大小之制以爲輕重是說得之云要經象大帶又有綾帶象革帶者賈疏云吉備二帶大帶申束衣革帶以佩玉佩及事佩之等朱子云革帶是正帶以束衣者不專爲佩而設大帶乃申束之耳申重也故謂之紳今案白虎通云要經者以代紳帶也鄭說蓋本此要經亦名帶見下傳而又有綾帶是喪服亦備二帶故鄭謂要經象吉時大帶綾帶象吉時革帶也云齊衰以下用布者是專指綾帶言之楊氏復云斬衰綾帶用麻齊衰綾帶用布是也○李氏云凡喪

衰一等受麻絰以葛經聞傳曰斬衰三升既虞卒哭受以成布六升冠七升去麻服葛葛帶三重十三月而練又以七升之冠布爲衰冠又降一等以八升布爲之七升者始入大功之布而以練衰謂之功衰服問曰三年之喪既練服其功衰襍記曰三年之喪雖功衰不弔是也聞傳曰期而小祥練冠練緣要經不除檀弓曰練葛要經繩屨無約既虞卒哭之屨無文以既練用大功繩屨差之其用齊衰蘆韌之屨乎二十五月大祥除衰去杖縞冠素紝布純淡衣聞傳曰又期而大祥素縞麻衣檀弓曰祥而縞玉藻曰縞冠素紝既祥之冠也二十七月而禫冠朝服聞傳曰中月而禫禫而纖無所不佩禫之屨無文先儒以爲大祥白麻履禫履無紂禫逾月卽吉萬氏斯大云喪服之重者有變有除變者不遽除而除者不更變故變有受而除無受夫變則變矣而謂之受者何也孝子於此有不忍遽變之心若人授之而已受之者然也孝禮喪冠爲父六升既卒哭受七升爲母七升既卒哭受八升至練而易爲練冠祥而更易爲縞素禫更易而纖此冠之變也喪衰爲父三升既卒哭受以成布六升爲母四升既卒哭受以成布七升練後易衰不見於經襍記曰有父母之喪尚功衰聞傳曰三年之喪既練矣服其功衰注疏謂練後之衰升數與大

功衰同父七升母入升又聞傳注大祥除衰杖此衰之變
也初處成衰之衣經無可考觀檀弓云練練衣黃裏緼緼
則前此不練不緼可知大祥變而麻衣禫後變而素端黃
裳此衣之變也首要之經父喪以苴麻母喪以牡麻男子
婦人所同也卒哭後男子以葛經變要麻婦人以葛經變
首麻蓋男子重首婦人重要輕者變而重者不變故至練
男子除首經而要葛猶存婦人除要經而首葛不去聞傳
小記所謂易服者易輕者除服者先重者此也至於屨父
喪初以菅母喪則蕉蒯卒哭後父與母同而練後皆易以
麻擅弓所謂練繩屨無絪者此也合而觀之冠也衰也衣
也男之要經婦之首經也屨也則變而不遽除者也男之
首經婦之要帶也則除而不更變者也喪服之變除如此
此經有所及有所未及因取禮記中可見者以明之今案
此篇惟大小功略言變之節餘不言者周公作經舉其大
綱於五服精麌及喪期多寡之數則詳之於變除之節則
略之故錄李氏萬氏說於此以備參考又宋衰裳冠屨之
屬俱是三日成服服之未成服以前斬衰者髽髮齊衰者
免此經不言髽髮與免者以篇名喪服故主成服以後言
之杖亦自成服始大祥除服則棄之喪大記云棄杖者斲
而棄之於隱者是也下經云女子子在室衰三年家語季斲

桓子遠康子練而無衰子游問曰旣服練服可以除衰乎
孔子曰無衰衣者不以見賓何以除焉則衰固服之以終
喪矣因李萬說

更考之如此

傳曰斬者何不緝也苴絰者麻之有蕡者也苴絰大搗
左本在下去五分一以爲帶齊衰之經斬衰之帶也去
五分一以爲帶大功之經齊衰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
帶小功之經大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總麻之經
小功之帶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苴杖竹也削杖桐也杖
各齊其心皆下本杖者何齋也無齋而杖者何擔主也
非主而杖者何輔病也童子何以不杖不能病也婦人
何以不杖亦不能病也絞帶者繩帶也冠纏櫻條屬右

縫冠六升外畢鉞而勿灰衰三升營履者菅茅也外納居倚廬寢苦枕塊哭晝夜無時歎粥朝一溢米夕一溢米寢不脫絰帶既虞翦屏柱檐寢有席食蔬食水飲朝一哭夕一哭而已既練舍外寢始食菜果飯素食哭無時盈手曰搗搗提也中人之搗圓九寸以五分一爲鉞者象五服之數也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士也無爵謂庶人也擔猶假也無爵者假之以杖尊其爲主也非主謂眾子也屬猶著也通屈一條繩爲武塗下爲纓著之冠也布八十縷爲升升字當爲登登成也今之禮皆以登爲升俗誤已行久矣襍記曰喪冠條屬以別吉凶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小功以下左縫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縱於武也二十兩日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檐謂之梁柱櫺所謂梁間疏猶麤也舍外寢於中門之外屋下壘塈爲之不塗塾所謂塾室也素猶故也謂復平生時食也斬衰不書受月正義曰此傳自者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疏斬者何至外納

皆釋上經文自居倚廬以下則略言孝子居喪之禮節也傳文多設爲問答斬者何問辭不緝也荅辭馬氏融云不緝不縗也李氏云不縗衰裳之邊側也今案縗之義爲縫說文云齊縗也下傳云齊者何緝也賈疏云街今人謂之爲縷縷與緝同義謂斬布爲衰裳而其邊側不縫也馬氏又云斬者枲實枲之有子者其色麻惡故用之苴者枲之色案馬氏以斬爲枲實本爾雅釋草孫氏注云斬麻子也案此傳云苴絰者枲之有子者也下傳云牡麻者枲麻也則苴麻有子枲麻爲雄麻無子而爾雅云枲實者對文異微則通枲實猶言枲實耳爾雅又云枲麻母郭注苴麻盛子者則苴麻名枲不名枲也詩九月叔苴毛傳苴麻子也是因苴麻有子又謂麻子爲苴御覽引本草云麻子一名麻蘊齊民要術引崔寔曰苴麻麻之有子者枲麻是也一名斬教氏云麻有苴則老而麤惡矣故以爲斬衰之經間傳曰斬衰貌若苴齊衰貌若枲是苴之形尤麤於枲故鄭注士喪禮云苴麻者其貌苴以爲經服重者尚麤惡又云牡麻經者其貌易服輕者宜差好也苴經大揭左本在下者謂苴經之大功以上經有本詳士喪禮婦人之帶牡麻結本

下張氏爾岐云左木在下者首經之制以麻根置左耳上從額前達項後復至左耳上以麻之末加麻根之上綴束之也今案士衷禮云苴經大鬲下本在左與此文異義同又云牡麻經右本在上齊衰章傳同朱子云齊衰首經之制以麻根處著頭右邊而從額前向左圖向頭後卻就右邊元麻根處相接卽以麻尾藏在麻根之下麻根搭在麻尾之上綴殺之案張氏左木在下之說蓋由朱子說推之士衷禮注云下本在左重服統於內而本陽也右本在上輕服本於陰而統於外此鄭釋左右上下之義下本在左爲父也右本在上爲母也父是陽左亦陽故本在左母是陰右亦陰故本在右內謂下外謂上也去五分一以爲帶謂斬衰之要經也士衷禮要經小焉謂要經小於首經五分之一也齊衰之經斬衰之帶也謂齊衰之首經與斬衰之要經大小同吳氏章句云經帶各五經首經帶要經曰帶者蓋指象大帶者言之去五分一者謂要經得首經五之四也齊衰之經斬衰之帶也與斬衰要經同下並倣此去五分五服發於此者圍數迭減遞陳故連及之苴杖斬衰之杖削杖齊衰之杖因經但言苴杖未言杖之用竹故傳

明之竝明下章削杖用桐也白虎通云所以杖竹桐何取其名也竹者慙也桐者痛也父以竹母以桐何竹者削而用之加人功文故爲陰也王氏肅云削杖削爲四方杜元凱云員削之象竹賈疏云父者子之天竹圓亦象天又竹能貫四時而不變子之爲父哀痛亦經寒溫而不改故用竹也爲母杖桐者欲取桐之言同內心同之於父又引喪服變除云削之使下方者取母象於地故也喪服小記亦云苴杖竹也削杖桐也孔疏云苴者黠也削殺也削奪其貌不使苴也必用桐者明其外雖被削而心本同也徐氏乾學云敖引杜元凱說證削杖爲圓愚謂小記言杖大如經經之形既圓則杖形亦圓可知況桐之言同謂其制同之於父也何必取天圓地方之說乎今案徐說是也桐言削者蓋削之使合大小之度竝削去其枝葉也喪服小記云經截五分而去一大如經鄭注如要經也孔疏云鄭所以知然者以其同杖下之物故也褚氏云小記兩經字俱指要經敖氏謂杖如首經非也杖各齊其心賈疏云杖所以扶病病從心起故杖之高下以心爲斷也皆下本本根也皆指二杖言卽旣夕記所謂杖下本竹桐一也彼注云廣其

性也謂根在下順竹桐之性也。款氏云下本所以別於吉凡吉杖下末曲禮曰獻杖者執末謂吉杖也。今案吉杖本在上或刻鏤以爲飾此削杖但削之以別於苴而苴杖不削亦尙穢惡之意。問喪服曰爲父苴杖爲母削杖。喪服小記曰母爲長子削杖蓋禮服斬衰者用苴杖服齊衰者用削杖也。杖者何齊也又設爲問答之辭以下一問一答凡五問答賈疏云有齊之人必有德有德則能爲父母致病淡故許其以杖扶病雖無齊然以通子故假取有齊之杖爲之。喪主眾子雖非主子爲父母致病是爲輔病也。敖氏云傳意蓋謂此杖初爲有齊者居重喪而設所以優貴者也。其後乃生擔主輔病之義焉。今案白虎通云所以必杖者孝子失親悲哀哭泣三日不食身體羸病故杖以扶身明不以杖傷生也是輔病之義也。白虎通又云禮童子婦人不杖者以其不能病也。卽本此傳言也。賈疏以此童子爲庶童子謂當室童子則杖引問喪服云禮曰童子不繩惟當室繩總者其免也。當室則免而杖矣。謂通子也。襍記云童子哭不懷大衰裳絰帶而已。賈疏又以此婦人爲童子婦人引喪大記云三日夫入杖五日大夫世婦杖諸經皆有婦人引喪大

杖文故知成人婦人正杖也明此童子婦人又云童子
得稱婦人者案小功章云爲姪庶孫丈夫婦人之長婦
是未成人稱婦人也喪服四制云婦人童子不杖不能
病也孔疏婦人謂未成人之婦人童子謂幼少之男子
又喪服小記疏云喪服傳婦人何以不杖爲鄭學者則
謂爲童子婦人是與賈說同雷氏以爲此喪服妻爲夫
妾爲君女子子在室爲父女子子嫁反在父之室爲父
三年如傳所云婦人者皆不杖喪服小記婦人不爲主
而杖者姑在爲夫唯著此一條明其餘不爲主者皆不
杖賈疏非之案賀氏循亦云婦人不杖謂出嫁之婦人
不爲主則不杖其不爲主而杖者唯姑在爲夫沈氏形
云童子何以不杖包女子子言案小記云女子子在室
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鄭云女子子在室
亦童子也一人杖謂長女也然則非長女不杖且有男
昆弟主喪者則女女子皆不杖矣不能病以稚弱不能
致哀故婦人何以不杖承上文言婦人則成人矣雖非
主而宜杖故問也此婦人謂異姓來嫁之婦人案喪大
記君之喪夫人世婦杖大夫之喪主婦杖士之喪婦人
皆杖然則婦人皆杖者唯士之喪耳若大夫之喪則主
婦而外有不杖者矣君之喪則夫人世婦而外有不杖

者矣凡此不杖者恩皆疏故曰不能病楊氏圖云不杖者蓋婦人不皆杖非不杖也金氏榜云婦人唯爲主者杖不爲主者不杖以經校之妻爲夫母爲長子爲主而杖者也妾爲君女子子在室爲父母不爲主不杖者也故惑服小記申其義曰婦人不爲主而杖者姑在爲夫杖明他婦人不爲主者不杖矣又曰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憲者不杖則子一人杖明主憲者杖則女子子爲父母不杖矣小記之文正與惑服傳婦人不杖義相發明惑大記士之惑三日之朝婦人皆杖此謂主婦於三日之朝皆主人而杖不得下通眾婦人君之惑五日世婦杖君之世婦尊同大夫所謂杖者嗇也不得下通於大夫士之妾鄭君於小記注謂婦人成人者皆杖違失經意今案此傳婦人鄭無注賈孔以爲童子婦人雷氏賀氏沈氏金氏以爲成人婦人細繹傳意自以成人婦人爲是而沈氏金氏之說尤詳蓋傳眉遞問下其問童子者以男子非主皆杖童子何以不杖其問婦人者以童子未成人非主不杖婦人已成人非主何以不杖此兩問俱非主而杖說下若童子當室而杖婦人爲主而杖則其義已該於擔主中矣童子自包女文子在內若以上句爲問童男下句爲問童女則童男既以稚

弱不能病豈童女又能病乎此問所不必問者也賈孔之說失之餘詳下經女子子在室爲父下傳以繩帶釋絞帶李氏云繩帶者絞麻爲繩作帶也五服之經皆絞麻兩股相交繩帶則不但兩股矣今案首經要經皆用絞繩也段氏注引此傳云兩繩相交而繫謂之絞是也王氏云絞帶如要經雷氏云絞帶在要經之下言之則要經五分去一爲帶賈疏是王非雷朱子則取雷氏之說謂絞帶小於要經象大帶兩頭長墜下絞帶象革帶一頭有彊子以一頭出於中而束之張氏惠言云案生時大帶四寸革帶二寸是半於大帶則絞帶之大不當如要經可知雷說爲是又賈疏謂絞帶虞後變麻服布吳氏疑義云聞傳旣虞卒哭去麻服葛葛帶三重不言何帶則合要經絞帶竝言可知今案斬衰絞帶旣與要經同用苴麻則虞後亦當與要經同用葛吳說是也冠六升賈疏云以冠爲首飾布倍衰裳而用六升又加以水濯勿用灰而已今案冠衰升數下記詳之廣雅云鍛椎也蓋椎治之使略成熟以冠在首尊之但色不須白故勿加灰也敖氏云言鍛而勿灰者嫌當異於衣也故以明之凡五服之布皆不加灰襍記曰加灰錫也

其說是已衰三升。賈疏云不言裳裳與衰同。今案既夕記亦云衰三升注云衣與裳也。案衰裳升數同。傳記舉衰以包裳故鄭兼裳言之間。傳云斬衰三升餘詳本篇。記未嘗履者管菲也。周公時謂之屨。後世或謂屨屨爲段氏注云屨之疊者曰屨方言屨龜屨也。釋名齊人謂草屨曰屨。杜注左傳曰屨草屨也。菲者屨之假俗字。管草名廣雅管茅也。王氏疏證云爾雅白茅野管鄭注云管茅屬又蓬牡茅注云白茅屬小雅白華管旁白茅束旁傳云白華野管也。已漚爲管箋云人刈白華於野。已比漚名之爲管。管柔忍中用矣。而更改取白茅收束之茅。於白華爲脆。是管與茅不同物也。但管茅同類亦可通名。故說文以管茅互釋。管可爲索。陳風可以漚管。陸機疏云管似茅而滑澤無毛。根下五寸中有白粉者柔韌。宜爲索。漚乃尤善矣。又可爲笱。士喪禮下篇管笱三通。於茅野管又別於管也。今案此皆辨管與茅之別。但對文異散則通。故說文廣雅皆云管茅也。是茅亦可稱管矣。此以管爲屨。宜取屨惡不必爲已漚之管也。故屨

十七年左傳注云菅屨草屨也賈疏云士喪禮屨外納禮下篇之記也彼疏云謂收餘末向外爲之取醜惡不事飾故也張氏爾岐云外納謂編屨畢以其餘頭向外結之是也張氏又云自居倚廬至不脫經帶言未葬時事既虞謂葬畢哭後練謂小祥後今案倚廬者孝子旣殯所居謂之倚者以木倚於東壁爲偏廬始痛淺不忍安處之意也旣夕記居倚廬注云倚木爲廬在中門外東方北戶案此中門卽寢門亦卽殯宮門也士止有二門大門在外寢門在內故謂寢門爲中門必於東方者孝子中門內哭位直東序在阼階下故此亦於東方也白虎通云所以必居倚廬何孝子哀不欲聞人之聲又不欲居故處居中門之外倚木爲廬質反古也故禮閒傳曰父母之喪居倚廬於中門外東牆下戶北面此鄭所本也馬氏云倚木以爲廬在東牆下面向門端也今案倚廬初時北向開戶至旣虞翦屏柱楣乃面向開戶馬說始據虞後言之荀子屬茨倚廬楊倞注云茨蓋屋草也屬茨令茨相連屬倚木爲廬謂一違著地如倚物然聶氏三禮圖云唐大歷中楊坐揆葬服圖說廬形制云設廬次於東廊下無廊於牆下北上凡起廬先以

一木橫於牆下去牆五尺臥於地爲楣卽立五椽於上
斜倚東墉上以草苫蓋之其南北面亦以草屏之向北
開門一孝一廬門簾以縷布廬形如偏屋其間容半席
程氏瑤田翦屏柱楣說云廬倚東壁但一片陂陀墜之
西至於地不納明北戶而已又云鄭注楣謂之梁柱楣
所謂梁闌其注禮服四制諒闇云諒古作梁楣謂之梁
闌謂廬也廬有梁者所謂柱楣也案爾雅楣謂之梁又
云矣廬謂之梁蓋言屋之上覆者楣也卽梁也非如後
世以持櫟之橫木爲梁也屏謂楣上但結草屏蔽之初
不翦旣虞乃翦其屏於是柱其梁之壘於地者而西歟
戶焉是之謂柱楣云爾今案喪大記曰父母之喪居倚
廬不塗旣葬柱楣塗廬孔疏不塗者但以草夾障不以
泥塗之旣葬情殺故柱楣以納日光又以泥塗辟風
寒記又曰君爲廬宮之大夫士檀之旣葬君大夫士皆
宮之鄭注宮謂圍障之也檀袒也謂不障是父母之喪
無貴賤皆居廬也記又曰凡非適子者自未葬以於隱
處者爲廬鄭注蓋廬於東南角旣葬猶然據此則適子
問適子眾子皆居廬也襍記曰疏衰皆居喪室不廬廬
嚴者也鄭注言廬哀敬之處非有其實則不居案此疏

衰是疏者若爲母齊衰亦居廬也堊室者無飾之室既練居之堊大記曰既練居堊室孔疏堊白也方氏惑云所居之室以堊則以表哀素之心爾非致飾也記又曰既祥黝堊鄭注黝堊室之飾也鄭以既祥黝堊爲飾則堊室無飾明矣故白虎通云練而居堊室無飾之室是也此注云於中門之外屋下壘塈爲之不塈塈所謂堊室也者周書曰惟其塈塈塈是致飾不塈塈亦謂無飾也壘集釋作塈戴氏震云塈卽累字今注疏本訛作壘今案說文云塈塈也則其字當以作塈爲正學者多見壘少見塈故塈訛爲壘作塈亦非說文塈令適也爾雅箇疏謂之覽令適與箇同卽箇也前此爲廬但以草爲屏蔽此則有屋又於屋下累甎爲牆故謂之室亦於中門之外者賈疏云練後不居舊廬還於廬處爲屋故仍在中門外三禮圖云以塈累三面上至屋屋以瓦覆之按以塈累三面亦謂倚東塈爲之堊室亦面向開戶杜氏通典云練居之堊室在中門外屋下西向開戶嫡子在前庶子在後此言孝子堊居變改之節練後易廬而爲堊室者也周禮宮正大堊則授廬舍辨其親疏貴賤之居鄭注親者貴者居倚廬疏者賤者居堊室又禮記曰大夫居廬士居堊室此言初遭堊而以

親疏貴賤分別廬與堊室之居則三禮圖所謂廬南爲堊室者非於舊廬處爲之也餘詳士喪禮主人揖就次下襍記曰三年之喪廬堊室之中不與人坐焉在堊室之中非時見乎母也不入門喪大記曰婦人不居廬襍記曰童子不廬則亦不居堊室可知既夕記亦云寢苦枕塊注苦編藁塊塙也案藁卽草也謂編草爲苦故左傳釋文云苦編草也塊塙也爾雅釋言文郭注土塊也喪大記作枕函與塊同函正字塊俗字左傳晏嬰寢苦枕草釋文引王儉云夏枕函冬枕草問喪曰成壙而歸不敢入處室居於倚廬哀親之在外也寢苦枕塊哀親之在土也據此則旣葬亦寢苦枕塊可知既夕記亦云哭晝夜無時注哀至則哭非必朝夕案士喪禮旣殯後朝夕哭于殯宮有一定之時此則于朝夕哭外母日在廬中或晝或夜哀至則哭無一定之時故鄭云非必朝夕也喪服小記云哭皆於其次鄭注無時哭也孔疏次謂倚廬唯朝夕哭入門內卽位耳若晝夜無時之哭則皆於廬次之中也張氏爾岐云歎粥三句三日始食後之食節也今案問喪云親始外水漿不入口三日不舉火故鄰里爲之糜粥以飲食之聞傳云父母之喪旣殯食粥爾雅釋言云鬻糜也郭注淖糜郝氏懿行云鬻

經典省作粥既夕記云歎粥鄭注粥糜也上文餽饋郭
云糜也此云淳糜然則四者同類而異名稠者糜淖者
曰粥也既夕及闇傳俱云不脫經帶鄭注既夕云哀戚
不在於安案首經在冠之上要經綬帶在衰裳之外言
經帶則冠衰裳俱不脫可知此皆未葬以前事也虞葬
畢始祭之名既虞仍居倚廬唯廟屏柱楣爲異說詳上
寢有席者賈疏謂以席加於苦上但此傳云既虞寢有
席聞傳云既虞卒哭节翦不納期而小祥寢有席與此
異者案鄭注节今之蒲革也孔疏蒲革爲席翦頭爲之
不編納其頭而藏於內也然則节翦不納卽謂席矣徐
氏乾學疑聞傳寢有席句原在节翦不納之上而記者
脫誤或然食疏食水飲者賈疏云未虞以前朝一溢米
夕一溢米而爲粥今既虞之後用蟲疏米爲飯而食之
明不止朝一溢夕一溢而已未虞亦飲水而在既虞後
夕之間哀至則哭至此祭止也朝夕哭而已彼疏云始
一哭而已者既夕卒哭注云卒哭三虞之後祭名始朝
从主人哭不絕聲小斂之後以親代哭亦不絕聲至殯
後主人在廬思憶則哭又有朝夕於阼階下哭至此爲
卒哭祭唯有朝夕哭而已今案朝一哭夕一哭乃禮制

如此以既虞則哀當減故制爲卒哭之祭以止晝夜無時之哭而但循朝一哭夕一哭之常言而已者示不以哀致毀之意非必孝子於既虞後除朝夕哭外便一無哀痛之時也此等處正須善會張氏爾岐云練十三月之祭此日以練布爲冠服故以名祭卽小祥也既練舍外寢者舍亦居也古者宮室之制正寢亦曰外寢玉藻將通公所宿齊戒居外寢是也此外寢非正寢蓋謂中門外之寢爾張氏又云但於中門外舊廬處爲屋以居是也寢字與上寢不脫經帶寢有席之寢異上寢字謂臥也此寢是有室之名鄭以處大記及閒傳諸篇皆言既練居堊室故以外寢爲堊室注云所謂堊室也所謂卽指彼文言之始食菜果者案處大記云既葬主人疏食水飲不食菜果練而食菜果閒傳云既虞卒哭不食菜果期而小祥食菜果此傳云始食者明自初處至練以前皆不食也說文菜草之可食者菜又名蔬爾雅蔬不熟爲饁郭注凡草菜可食者通名爲蔬是也鄭注既夕云實在木曰果在地曰蓏許氏淮南注在樹曰果在地曰蓏臣贊漢書注木上曰果地上曰蓏皆與鄭同馬氏融云果桃李屬蓏瓜瓠屬而鄭注處大記又云果瓜桃之屬則蓏亦果矣蓏之與果蓋對文異散文通也應

勸朱衷云木實曰果草實曰蓏張晏云有核曰果無核曰蓏與鄭說小異大同哭無時者謂旣練雖止朝夕之哭而哀動於中則猶哭焉但不拘朝夕之時耳鄭大記曰祥而外無哭者禫而內無哭者明練後猶哭也通典云哭無時哀殺十日五日可也哭氏紂云哭無時與上文異旣殯哭晝夜無時此數而無時也旣練哭無時此疏而無時也此說得之賈疏謂哭有三無時一有时教氏又謂凡哭三無時二有時紛紛之論俱屬支離今不錄焉注云盈手曰搗搗摶也者說文搗把也把摶也則搗爲一手所握矣說文搗或从尼作摶是搗摶一字而鄭以搗摶者段氏玉裁云漢時少用搗多用摶故以今字釋古字也士禮禮搗作鬲注云鬲搯也顏師古漢書注云搯與摶同史記集解引服虔云滿手曰搯則搗摶搯三字義同云中人之搗圓九寸士禮注云中人之手搯圍九寸有手字義長賈疏云雷氏以搗搯不言寸數則各從其人大小爲搯非鄭義據鄭注無問人之大小皆以九寸圍之爲正若中人之跡尺二寸也朱子云首經大一搯只是拇指與第二指一圍吳氏章句云以指尺度之一圍不過六寸豈鄭所據之尺爲最小者歟云以五分一爲殺者象五服之數也者謂經帶大小

小降數之數必以五分去一者象服之數有五也楊氏儀禮圖云注疏所論經帶寸分之數甚密而難用約法甚疎而易見今圖只用約法其說善矣然以小功之帶爲圍三寸五分有奇總麻之帶爲圍二寸八分有奇則猶未確金陵汪士鐸爲余考之曰五服之帶甄鸞李淳風皆四其實五其法今依其術推之以得數記於左斬衰之首經據鄭君圍九寸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實五其法得帶闊七寸二分齊衰之經與斬衰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七寸二分五爲法除之則齊衰之帶得五寸七分六釐大功之經與齊衰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五寸七分六釐五爲法除之則大功之帶得四寸六分零八毫小功之經與大功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四寸六分零八毫五爲法除之則小功之帶得三寸六分八釐六毫四絲總麻之經與小功之帶同去五分一以爲帶四其三寸六分八釐六毫四絲五爲法除之則總麻之帶得二寸九分四釐九毫一絲二忽案此得數卽楊圖所謂約法也云爵謂天子諸侯卿大夫上也者殷以前士無爵周則士亦爲爵故王制卿下大夫上士中士下士凡五等白虎通云天子者爵

稱也是自天子至士皆爲有裔之人庶人則無裔也無
裔則不得杖而亦杖故鄭謂假之以杖以其爲袞主尊
之非袞主而亦杖者眾子是也袞服四制或曰擔主或
曰輔病義與此同云屬猶著也者此與士冠禮屬於缺
注同一切經音義引字書云著相附著也說文屬連也
管子注云屬綴連也綴連是附著之意故云猶著也云
通屈一條繩爲武坐下爲纓著之冠也者旣夕記云冠
六升外繹纓條屬厭注纓條屬者通屈一條繩爲武坐
下爲纓屬之冠與此注同謂纓武同材以一條繩屈而
遠之爲武又坐其餘以爲纓也云著之冠者謂武纓皆
上縫著於冠也敖氏謂以一條繩爲纓而又屬於武非
矣襍記袞冠條屬鄭注條屬者通屈一條繩若布爲武
坐下爲纓屬之冠案此傳及旣夕記俱云冠六升是據
斬衰言之襍記云袞冠則統五服之冠言故鄭兼言布
謂齊衰以下冠布纓者亦通屈一條布爲武坐下爲纓
屬之冠也云布八十纓爲升升字當爲登登成也今之
禮皆以登爲升俗誤已行久矣者賈疏云布八十纓爲
升此無正文師師相傳言之是以今亦云八十纓謂之
宗宗卽古之升也又云論語新穀旣升升亦訓爲成今
從登不從升者凡織紅之法皆纓纓相登上乃成繪布

登義強於升也胡氏承珙云案說文禾部布八十縷爲稷蓋此無正文稷宗登升皆一語之轉鄭旣破升爲登耳而諸經注仍用升字者則以經典相承已久不復追改引襍記者證條屬是喪冠及右縫是大功以上喪冠則縷武之制也彼注云別吉凶者吉冠不條屬也吉冠則縷武異材焉右縫者右辟而縫之小功以下左左辟象吉縷也孔疏三年之練冠亦條屬右縫者三年練冠小祥之冠也雖微入吉亦猶條屬右縫與凶冠不異也吉冠則縷所尚也小功以下輕故縫同吉向左也案襍記小功以下左無縫字此注引有縫字者蓋鄭增之以足義也云外畢者冠前後屈而出縫於武也者賈疏云冠廣二寸落頂前後兩頭皆在武下鄉外出反屈之縫於武而門鄭注厭猶伏也喪冠厭伏是五服同名由在武下反爲之兩頭縫畢向外故云外畢案曲禮云厭冠不入公外繩注繩謂縫著於武也外者外其餘也然則繩是繩合冠武之名冠謂冠梁武謂冠卷古時無論吉冠喪冠初皆冠武別爲之而後以冠前後兩頭縫著於武外繩猶外納謂以冠兩頭之餘向外縫之也考工記玉人天

子圭中必鄭注必讀如鹿車繹之繹繹謂組約此縫合
爲假字檀弓曰古者冠縫今也衡縫江氏永云冠以
梁得名冠圈謂之武梁之廣無正文蠹冠廣二寸則吉
冠當亦如之非若後世之帽盡舉頭而蒙之也吉冠之
梁兩頭皆在武上從外向內反屈而縫之不見其畢蠹
冠外畢前後兩頭皆在武下自外出反屈而縫之見其
功以上右縫周始變爲橫縫辟積無數案此說最明析黃氏幹向
左縫三也勿灰之與左縫三也勿灰之與
云五服之蠹冠其制之異者有四升數之不同也
纓之與布纓深纓二也右縫之與左縫三也勿灰之與
纓四也其制之同者亦四條屬一也外畢二也辟積廣之
數三也廣狹之制四也謂自斬至縫其冠皆三辟積廣之
二寸又黃氏以勿灰與灰爲異仍賈疏七升以上灰之
說也云二十兩曰溢爲米一升二十四分升之一者案
禮記袁大記及閒傳皆有朝一溢米莫一溢米之文鄭
注袁大記云二十兩曰溢於粟米之法一溢爲米一升
合篇爲合則二十四銖合重一兩十合爲一升升重一十篇

倫葛洪皆云滿手曰溢徐氏師曾云溢一手所握也握
容隘必有溢於外者故曰溢米吳氏紂云二十兩曰溢
者與鑑同滿手曰溢者溢與溢同或以如鄭注則日食
一撮米有二升有奇與鑑同滿手之盛亦差相倣耳胡氏承琪云小爾雅
十七升當今五升四合以古之五當今之一則米一升二
十四分升之一不過當今二合稍贏王說與鄭注亦不
甚相懸耳今案吳氏胡氏之說是也注櫛謂之梁及舍
外寢於中門之外云云已詳上云疏猶麌也者案詩召
旻云彼疏稗鄭箋疏麌也謂櫛米也云素猶故也謂
復平生時食也者賈疏云此食爲飼讀之知者天子以
同飲下平常之食皆有牲牢魚膾練後始食菜果未得食肉
論訛作反音也敖氏云案注云復平生時食則傳之飯字似當
則所云食之米而食之不常居所云食之米而食之不必
語飯疏食文法一例小爾雅云素故也鄭以麌釋疏其程

素食瑤田疏注云復平生時食謂黍稷也賤者食稷然豐年亦得食黍良祐之詩其餧伊黍是也若稻粱二者據聘禮公食大夫禮皆加饌非平生常食居喪更何忍食故必不食稻粱宜止於黍稷也素食對上疏食二食字並讀去聲顏師古匡謬正俗說素食謂但食菜果糗餌之言非飲酒食肉之謂顏說難鄭未當又云居喪飲食米兼得飯黍稷兼飯平生之常故曰飯素食也然而不則食粱肉佐以菜果而已故喪大記曰練而食菜果祥而不然於何說也玉藻子卯稷食鄭注忌日貶也則居喪而稷食者食者爲宜論語有食稷不厭精一語則所謂飯疏食雖疏食者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者賈疏云葬後有月疏食可之而不則食矣云斬衰不書受月

受服有不受服案下齊襄三月章及僖大功章皆云無受正大功章卽云三月受以小功衰卽九月者今此斬衰章及齊衰章應言受月而不言故鄭君特解之今案大功章注謂天子諸侯卿大夫旣虞受服士卒哭受服襍記曰士三月而葬是月也卒哭大夫三月而葬五月而卒哭諸侯五月而葬七月而卒哭士三虞大夫五諸侯七王制曰天子七月而葬以此差之天子九虞九月而卒哭矣鄭氏謂天子至士葬卽反虞是天子以下虞卒哭月數有異則受服之月亦異故

父疏經不書受月也受服詳前斬衰經下正義曰喪服四制曰其恩厚者其服重故爲父斬衰三年以恩制者也賈疏云此章恩義竝設義由恩出先言父也吳氏廷華云先言父者君亦有父也三禮札記云喪服四制曰資于事父以事君而敬同君服資父而定故先父也今案下諸侯爲天子是先言服之人而後言所服之人此單言所服之人者喪服一經凡所服者同而服之之人子之於父無論適庶其服並同故但言父而不必言所服者微此下

傳曰爲父何以斬衰也父至尊也

疏

正義曰言何以者據爲母齊衰而問

也蔡氏德晉云父者身所由生家之至尊故服斬衰三年自天子至庶人同也吳氏廷華云父母家之嚴君而父又尊於母故曰至尊

諸侯爲天子

疏

正義曰言諸侯爲天子者嫌諸侯有君國之體或不爲天子服斬故特著之文在京師親供臣子之事者有號泣悲哀奔走道

下君上者下文君兼天子諸侯卿大夫而言此專言爲天子故在君上也白虎通曰天子崩遣使者計諸侯七月之路者有居其國痛哭思慕竭盡所供以助喪事者李氏云諸侯爲天子斬衰爲王后齊衰昏義曰斬衰服父之義也齊衰服母之義以爲君之妻故服期也服問曰君爲天子三年夫人如外宗之爲君也外宗爲君期也服問又曰世子不爲天子服大夫之適子爲君夫人大子如士服諸侯世子世國卿大夫不世爵故其服異也蔡氏云天子之喪凡畿內公卿大夫士固皆爲天子服斬衰諸侯於天子猶是守土之臣故亦服斬衰唯諸侯世子不爲天子服以遠嫌也諸侯之大夫爲天王總喪既葬除之以自有君服也今

案周禮司服凡袞爲天王斬衰疏謂諸侯諸臣案諸臣自指王朝卿大夫士言之若諸侯之臣則服總衰不服斬矣吳氏紂云王朝之卿大夫士爲天子服斬統於下文君一條內其說是也

傳曰天子至尊也

曉

正義曰此不發問而直以義釋之也曲禮云君天下曰天子馬氏融

故云天下所尊

君疏正義曰君總包天子諸侯及卿大夫在內凡爲之臣者皆服斬衰也吳氏紂云此臣爲君指現居官食祿下經庶人爲國君并舊君數條合觀之可見矣

傳曰君至尊也

卷之三

子譖侯及卿大夫疏者臣之天故亦同

於父爲至尊

二今

案喪服四制曰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尊故爲父爲天子爲君傳皆以至尊釋

之也
天子注云

懷天

諸侯言其天子畿內之臣公卿大夫士

爲天子俱在

此其

條內故知君中兼有天子也又謂卿大
者據不專云君謂有地者也地謂采地者

義豐正僕
卷二十一

若周禮家邑小都大都及列國卿大夫食邑之類禮運
曰天子有田以處其子孫諸侯有國以處其子孫大夫
有一國所尊也故曰至尊是專據諸侯言之不及鄭義
君有采以處其子孫三者皆有君義也馬氏融釋此傳云
賈疏謂士無臣然特牲記私臣門東北面西上則士自
有臣敖氏兼士言之於義爲合又總麻章爲貴臣服總
大夫無總服則爲貴臣服者必士也士之有臣可見矣
盛氏云案特牲禮士亦有私臣但分卑不足以君之故
其臣不爲服斬也褚氏云傳文明以有地者爲君故注
本以釋經蓋有地則當世守義與有國者等與暫時泣
官而爲其臣屬者不同服斬立矣士旣無地雖爲其臣
斬安得服斬如阜臣與臣隸名亦臣也而豈遞爲之服
亦是但以敖義爲合則非耳喪服四制曰資于事父以
事君而敬同貴貴尊尊義之大者也故爲君亦斬衰三
年以義制者也鄭注貴謂爲大夫君也尊尊謂爲天
子諸侯也義與此注同李氏云凡與國君爲族親者
日與諸侯爲兄弟者服斬

父爲長子

不言嫡子通上下也亦言立嫡以長

疏

正義曰古者重宗法父爲

之義故卽次於子爲父臣爲君之後也夫以下曰嫡子天子諸侯亦爲世子三年故通上下而言長子也公羊傳曰立嫡以長不以賢言長者又以見斯義今案嫡對庶言嫡妻所生爲嫡子經言長不言嫡者亦以見父所爲三年者止嫡長子一人其餘嫡子不爲三年也

傳曰何以三年也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庶子不

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

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

以其將代己爲宗廟主也庶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遠別之也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

正義曰言何以者據爲眾子期而問也經但

言父爲長子而父之爲長庶未明傳嫌凡父皆得爲長子三年故特明之注云此言爲父後者然後爲長子三年者爲父後指長子之父言爲父後則亦長子也此傳所言是分別父之長庶必其父是長子爲父後乃得爲其長子三年也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又

以其將代己爲宗廟主也者兩其字指長子言爲宗廟體既爲正體又將傳重兼有二義乃加其服程氏瑤田
禰之宗子適相承是己所受之重將於長子傳之是爲繼
其長子乃將所傳重也如此則傳文所字乃著力字猶云又
乃將之所受之重傳之也先有重然後傳非傳與長子然
後謂之重注謂重其當先祖之正體意以長子當先祖
己正體吾乃重之不合傳文傳重之旨傳言正體於上言
在己猶未傳然將欲傳之而將使之當先祖之正體而
其體於上以主禰廟祭何重如之將傳者時重尙
子乎非正體故爲長子服三年也庶子之長子不繼祖以庶
子本非正體不能正體不傳則亦非庶子所能傳其長子烏得繼祖哉
其不繼故不傳重而巳矣今案程氏釋傳文極詳細然注
其當先祖之正體傳文傳其長子烏得繼祖哉
子者爲父後者之弟也言庶者與傳遠

別之也者案庶子是妾子之稱意鄭謂爲長子三年止爲父後承宗祀之一人則嫡妻之第二子亦不得爲長子在內統言庶者是遠別之見其不得與爲父後者同也云小記曰不繼祖與禰此但言祖不言禰容祖禰共廟者案大傳曰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與此共同傳同喪服小記曰庶子不爲長子斬不繼祖與禰故也與此傳稍異故鄭引其文釋之案祖禰共廟謂中下士因一小廟者詳少牢禮鄭以傳重爲宗廟主故以廟言之然因小記者此文說禮者遂多枝節馬氏融云長子爲五世之適父乃爲之斬也又云體者嫡嫗相承也正爲體在長子之上正於高祖體重其正故服三年庶子賤其嫡也馬融注喪服不得隨父服三年故言不繼祖也通典云漢戴聖聞人通漢皆以爲父爲長子斬者以其爲五代之尊先祖之正體不得爲長子斬自後諸儒皆用鄭說案鄭注小記則以爲己身繼五世是破馬氏之說也其言尊先祖之正體則與此注必五世未明言世數又因小記有不繼祖與禰之文

遂謂必父通祖通繼父祖身三世長子四世乃得三年
吳氏廷華云小記言不繼祖與禰此聚訟所由起其弊
在誤認不繼祖與禰者皆爲庶子耳譙氏周曰不繼祖
與禰者謂庶子身不繼禰故其長子爲不繼祖合而言
之也是可以正諸說之失矣馬融主戴聖聞人通漢五
世之適說舍子而言曾孫既與經義不符賈孔因注不
必五世說遂舉賀循虞喜庾蔚之四世之說證之謂必
通子適孫乃得爲長子三年外此則雖繼禰之嫡子亦
不得遂三年之服是又舍子而言孫其失與馬氏等盛
氏世佐云子爲父母三年父母爲子期服之正也爲長
子三年以其承祖之重而加隆焉爾此尊祖敬宗之義
通乎上下者也重謂宗祀也庶子不得祭卽不得爲長
子者指其子而言也然則爲長子三年五宗皆得行之
祖矣雖繼禰者指其子而言也然則爲長子三年五宗皆得行之
周祖廟之祭是亦有傳重之道故也先儒謂必至四世
乃得三年失其義矣今案吳氏盛氏辨正疏說是也譙氏
賀循虞喜庾蔚之說具載通典或曰此注未云容
小記與此傳爲一而不覺其說之岐也古者有大宗

有小宗大宗一小宗四繼高祖繼曾祖繼祖繼禰皆宗也此注兩言爲父後明主繼禰者言之卽通典所謂自己身繼禰便得爲長子斬是也則庶子不繼禰其長子自己言父爲長子則爲三年不爲三年自當以父之長庶爲別又安得舍繼禰之宗而專以祖適爲說邪以經傳之言繹之四世之說其不足憑益明矣○程氏瑤田又云此傳須將正體二句與庶子二句反正互明之故剔清其義自見云正體於上言爲父後者與尊者爲一體明非庶子也又乃將所傳重者言爲父後者又將傳重於其長子將繼祖也此繼祖斷指長子言是爲之後者之服三年也小記云庶子將不傳重而不繼祖矣若己不爲父後者之服三年也故曰不繼祖與廟指庶子明其宗也言其非其宗也言其非其非非主繼小今非主主繼

案此亦暗破鄭氏注末之說

卷之三

文極明又解

小

記可備一義

故錄存之

爲人後者

疏

正義曰此爲人後者後大宗也賈疏云出後氏云此文當云爲人後者爲所後之父闕此五字者以其所後之父或早卒今所後其人不定或後祖父或後曾高祖故闕之見所後不定故也

傳曰何以三年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何如而可以爲之後同宗則可爲之後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爲所後者之祖父母妻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若子者爲所爲正義曰言何以者據生己之父母三後之親如親子疏年不生己之父母亦三年故問也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答辭尊服謂斬衰馬氏融云受人宗廟之重故三年通典載吳商云禮貴嫡重正其爲後者皆服三年夫人倫之道有本焉重本所以重正也重正所以明尊祖也尊祖所以統宗廟也是以宗絕而繼

之使其正宗百代不失也其繼宗者是曰受重受重者必以尊服服之若不三年豈爲尊重正祖者耶蔡氏云公羊傳曰爲人後者爲之子故爲之服斬也何如而可爲之後以下再問再答同宗同大宗也謂同在繼別一宗之內乃可爲後若同姓而別宗亦不可也汪氏琬云禮同宗皆可爲之後則不必親昆弟之子與從父昆弟之子矣支子適妻次子以下及妻子也其適子當自爲小宗故以支子爲大宗後也通典載許猛云喪服傳曰何如而可以爲人後支子可也言大宗雖重猶不奪己之正以後之也案此論是猛又云小宗無支子則大宗自絕矣此說非詳後傳適子不得後大宗下爲所後者之祖父母以下乃言爲人後者正親外親之服賈疏云叔者祖父母則爲後者之曾祖父母妻卽爲後者之母也妻之父母妻之昆弟妻之昆弟之子於爲後者爲外祖父父母以及舅與內兄弟也李氏云傳舉正尊以見旁親舉外親以明本族其餘有服者服之一如親子故經於斬衰章舉爲人後之目空其文以包見之後不重出也若宗子爲嫡而外則宗人來後者惟後外者之父以昆弟之服服嫡外者曾子問曰宗子爲嫡而外庶子弗爲後也小記曰爲嫡後者以其服服之敖氏云言妻之昆

弟以見從母言妻之昆弟之子以見從母昆弟也此於尊者唯言所後者之祖父母於親者唯言所後者之妻蓋各舉其一以見餘服也至於其妻之父母以下乃備言之者嫌受重之恩主於所後者而或略於其妻黨也經見爲人後者如子之服僅止於父故傳爲凡不見者言之又詳此傳言爲人後者爲所後者祖父母服則是子孫得置後者以其爲宗子故爾蓋尊者已老使子孫代領宗事亦謂之宗子所謂宗子不孤者也程氏瑤田云所後者之妻之父母昆弟昆弟之子若子者例在記庶子爲後者爲其外祖父母從母舅無服爲私外親無服則是將爲適母外親服也今爲人後自與庶子爲後服者同也褚氏云賈疏及諸說已無遺義顧氏炎武乃以昆弟昆弟之子俱屬所後者言則所後者之本宗掛漏反多說易惑人斷不可從今案所後者之昆弟昆弟之後之兄弟之子卽所後者昆弟之子則秀觀已包於記子皆屬秀親下記曰于所爲後之兄弟之子若子所爲父昆弟之子則於傳上下文義不可通矣尤非又顧氏及也盛氏說與顧同皆非顧氏又以若子爲後人者從

盛氏分祖父母爲二謂所後者之祖卽爲後者之曾祖
舉祖以包祖母所後者之父母卽爲後者之祖父母此
說似尙可從耳注云若子者爲所爲後之親如親子
者此子本非親子但旣爲之後則與親子同故爲所爲
後者之親之服一如親子之爲之如爲曾祖齊衰三月
祖父母期之類是皆親子之服而爲後者亦如之故傳
云若子也

妻爲夫疏

正義曰賈疏云自此以下論婦人服也婦人卑

於男子故次之王氏肅云言夫則可知舉妻者
殊委之文也今案王意謂但言夫已可知爲妻服必言妻
爲夫者以別於妾也案曲禮云天子之妃曰后諸侯曰夫
大夫曰孺人士曰婦人庶人曰妻而哀公問云管三代
明王之政必敬其妻子則妻之稱上下通之故言妻以見
爲夫斬衰之服亦上下同也吳氏紂云子爲父臣爲君妻
爲夫此三綱也遞生他服而不爲他服所生遞殺他服而
不爲他服所殺制

服之本存焉耳

傳曰夫至尊也疏

正義曰馬氏云婦人以夫爲天故曰至
尊孔氏倫云以父服服之故曰至

算蔡氏云女子在室天父邁人則天夫故在室爲父服斬通人則降其父服爲期而爲夫服斬也吳氏廷華云小記姑在爲夫杖妻雖以齊爲義而夫實尊於妻今案妻爲夫妾爲君傳皆以至尊擇之者亦家無二尊之義已也

妾爲君疏

正義曰陳氏銓云降於女君故不敢稱夫稱爲君者同於人臣也故氏云妾與臣同故亦以所

事者爲君春秋傳曰男爲人臣女爲人妾注云妾謂夫爲君者不得體之加尊之也者以妻與夫有體敵之義故

稱夫妾不得體夫故加尊之而稱爲君其斬衰之服則與妻同也雷氏次宗云言妻以明其齊所以得稱夫也言委

以見其接所以乃稱君也云雖士亦然者以上注云大夫

以上有地者爲君似士不得君稱然妾之事夫實與臣同故雖士妾亦尊夫爲君也賈疏云內則聘則爲妻奔則爲

委鄭注妾之言接間彼有禮走而往舅以得接見於君子

是名妾之義但其竝后匹適則國亡家絕之本故淡抑之別名爲妾也既名爲妾卽不得名婿爲夫故加其尊名名

義特嚴正故錄之今案賈疏

傳曰君至尊也

妾謂夫爲君者不得體正義曰馬氏之加尊之也雖士亦然疏云妾賤事夫

如君故曰至尊也

女子子在室爲父

女子子者女子也別於男子也言在室者關已許嫁疏女子也各

本皆作子女通典作女子盧氏戴氏俱據通典改正今從之別於男子也於嚴本作然誤關已許嫁關嚴徐作謂通

典集釋通解毛本俱作關儀禮誠誤云監巾箱杭本謂作關疏關通也從諸本及疏○李氏云上父條女子子在其中矣嫌許嫁卽從降服故重出此文敖氏云在室在父之

室也與不杖期章通人者對言注云女子子者女子也

別於男子也者言女子子卽女子也子是男女對父母之稱故男稱男子今女子重言子者以別於男子也云

室者關已許嫁者賈疏云關通也謂通已許嫁者言之顧氏炎武云關該也謂許嫁而未行遭父之喪亦當爲之布

總箭笄髽三年也內則曰有故二十三年而嫁曾子問孔子曰女在塗而女之父母死則女反是也今案顧說亦通但鄭云關已許嫁明是謂已許嫁者與未許嫁者其服皆

同也喪服小記曰女子子在室爲父母其主喪者不杖則

笄爲成人成正杖也案彼文女子子在室與此正同而鄭乃以女子子爲專指未許嫁之童子言與此注兩岐矣且據小記云其主喪者不杖則子一人杖明有主喪者杖見前傳婦人何以不杖下辨布總箭笄髽衰三年

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上曰衰下曰喪不言裳婦人不殊裳衰如疏正義曰賈疏云經之

笄篠竹也髽露紩也猶男子之括髮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麻者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紩如著幘頭焉小記曰男子冠而婦人笄男子免而婦人髽凡服上曰衰下曰裳此但言衰不言裳婦人不殊裳衰如疏正義曰賈疏云經之例皆上陳服下陳人此服在下言之者欲見與男子同者男子衰下如渙衣渙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衽案妻妾者雷氏云服者本爲至情故在女子之下爲文也今如前與男子異者如後也又云越妻妾而在女子之下言之者李氏云服者下子嫁反在父之室是變服故於此案妻妾女子是正服下子嫁反在父之室是變服故於此言之也三年之文亦至此始見者舉後以該前且以見箭笄髽衰終三年而不變也注云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笄髽以易男子者李氏云經杖帶屨婦人同於男子其異者總笄髽衰終三年而不變也注云此妻妾女子子喪服之

云總束髮謂之總者既束其本又總其末者案內則注亦云總束髮孔疏總裂練繪爲之是吉時以繪爲總喪則以布爲總也曾子問女服縞總縞白繪也彼是在塗初聞喪之服此是在家成服之服故不以繪而以布檀弓注婦人弔服素總黃氏榦疑所謂素者縞與布末詳案布總爲斬衰以總則弔服自當用縞也程氏瑤田云據內則櫛圍繞所束之髮結其末而坐之令不飛蓬故謂之總然髽必去縱縚韜髮者也縱去則紓露總用布其不以覆紓明矣豈如今之勒子歟云箭笄篠竹也者禮器如竹箭之有筠也注箭箙也鄉射禮箭箚八十注同廣韻箚同筠說文筱箭屬小竹也然則箭笄者以小竹爲笄也黃氏榦云始笄將斬衰婦人去笄至男子括髮著麻髽之時猶不笄今成服始用箭笄婦人箭笄終喪有除無變唯妾爲君之長子雖服斬衰不著箭笄今案喪服小記云箭笄終喪三年與此文同又小記云齊衰惡笄以終喪惡笄詳下記云髽露紓也猶男子之括髮斬衰括髮以麻則髽亦用麻以麻者自項而前交於額上卻繞紓如著慘頭焉者慘頭之制詳士喪禮主人髻髮袒下鄭意蓋以婦人之髽與男子之髻髮免三者形象略同然此指用麻布之髽言之故士喪

禮婦人髽于室注云其用麻布亦如著幘頭然是也賈疏云髽有二種一是未成服之髽卽士喪禮所云者是也將斬衰者用麻將齊衰者用布二是成服之後露紱之髽卽此經注是也喪服小記孔疏云髽者形有多種有麻有布有露紱也今辨男女竝何時應著此免髽之服男子之免乃有兩時而唯一種婦人之髽則有三別其麻髽之形與括髽如一其著之以對男子括髽時也前云斬衰括髽以麻則婦人於時髽亦用麻也何以知然案喪服女子子在室爲父髽衰三年鄭云髽露紱也猶男子之括髽旣云猶男子括髽男子括髽先去冠縱用麻婦人亦去笄縱用麻故云猶也以此證據則知有麻髽以對男括髽時也又知有布髽者案此云男子免對婦人髽男免旣用布則婦人髽不容用麻也是知男子爲母免時則婦人布髽也又成服後知有露紱髽者喪服傳云布總箭笄髽衰三年明知此服竝以三年三年之內男不恆免則婦人不用布髽故知恆露紱也故鄭注喪服云髽露紱也且喪服所明皆是成服後不論未成服麻布髽也何以知然喪服旣不論男子之括免則不容說女服之未成義也旣言髽衰三年益知恆髽是露紱也然露紱恆居之髽則有笄此三髽之殊是皇氏之說今考校以爲正有二髽一是斬衰麻髽二是

齊衰布髽皆名露紿必知然者以喪服女子子在室爲父
布亦謂之露紿髽也沈氏彤云三髽之說發於皇氏頗得
經意至齊衰期成服之髽布總棟笄又自爲一益實四髽
而二種也程氏瑤田云髽婦人喪結去纏之通名有去笄
之髽有著笄之髽去笄之髽猶男子之髻髮免未成服時
謂布總箭笄之髽斬衰是也布總棟笄之髽齊衰之髽也於男
之制也著笄之髽猶男子之冠纏既成服時之制也是故
於男子則冠纏纏也喪服所
謂布總笄之髽於男子則冠纏纏也喪服所
謂惡笄有首以髽是也皆既成服
時之髽也今案皇氏謂有三髽分麻與布爲二貢疏謂髽
合麻與布爲一而以成服未成服言之其說與皇說而
同孔疏旣引皇說而又駁去成服後之髽謂止
似異而實同其說疏矣沈氏程氏又分成服後之髽其說益
以布總箭笄爲斬衰之髽布總棟笄爲齊衰之髽其說益
有二種則去纏去纏則紿露紿與結同卽今之髽故鄭注士喪禮
禮記皆以去纏而紿言之此無論未成服已成服已成服
皆爲露紿唯未成服時無笄總以麻若布自項而前交於

爲笄是冠與笄相對也男子免而婦人髽者當襲斂之節
男子著免婦人著髽是免與髽相對也但齊衰之男子以
麻布爲髽是髽兼對免與髽髮而記但舉免言之故賈疏云
故齊斬同名髽也髽髮與免之制詳士喪禮主人髽髮祖
母次宗云縗者當心六寸布也在衣則衣爲縗在裳則裳
爲縗男子離其縗裳故縗獨在衣上婦人同爲一服故上
下共其稱也今案雷說是陳氏謂縗而不裳非也婦人之
裳連於衣故言裳可以該裳也上經云斬衰裳此不云裳
故鄭釋之云衰如男子衰下如淡衣者謂以當心六寸布
爲衰與男子同其下則如男子之淡衣也案婦人之服裳連
皆連衣爲之男子唯淡衣連衣裳餘皆上衣下裳不相連
故云如淡衣也云淡衣則衰無帶下又無衽者下記云衣連
衽帶下尺注衽之所以掩裳際也案此謂男子衣裳之
廣制也若婦人之衰服如淡衣裳連衣爲之則不用衣帶下之
尺之布以掩裳際也案此謂男子衣裳之際也又云

之兩旁故云無帶下又無衽也

傳曰總六升長六寸箭笄長尺吉笄尺二寸

總六升者首飾象冠

數長六寸謂出紺

疏

正義曰經但言布總箭笄而未言後所坐爲飾也

升數與尺寸故傳明之箭笄斬衰之笄傳云長尺而檀弓載南宮綏之妻之姑之喪擗斬衰爲笄亦長尺擗笄卽下記所云惡笄齊衰之笄也斬衰齊衰笄同一尺則五服之笄皆同一尺可知傳又云吉笄尺二寸見吉笄與喪笄異也李氏云下記有用吉笄折首之制故於此併傳之賈疏云吉笄大夫士之妻用玉注云總六升者首飾象冠數者上斬衰男子之冠六升此婦人之總亦六升故其卒哭以後當與男子受冠之布同七升既練則入升也

也

張氏爾岐云總象冠升數餘服當亦各象其冠布之數云長六寸謂出紺後所坐爲飾也者內則注云總束髮也案紺卽髡也鄭必知長六寸爲紺後所坐者以其束髮爲人所不見無寸可言也賈疏云此斬衰長六寸南宮

宮紹妻爲姑總入寸大功當與齊同入寸小功總麻同
一尺吉總當尺二寸與笄同也檀弓孔疏略同案大功
以下無正文

存以俟考

子嫁反在父之室爲父三年

謂遭喪後而出者始服齊衰期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

受既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既除喪而出則已

正義曰疏

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適人

疏子女子

也不言女子子省文云嫁則是女子子可知反在父之室

馬氏融云爲犯七出還在父母之家案七出詳後出妻之室

子爲母下王氏肅云嫌已嫁而反與在室不同故明之蔡

氏云女出嫁則恩墮於夫家故爲父降服期被出則夫婦

義絕而恩墮於父母家矣故仍爲父三年也吳氏紱云有

反室不關七出者如國亾子亾無大宗收族之類彼若夫

亾則已爲夫三年矣不更爲父貳斬也互見下不杖期章

無主節注云謂遭喪後而出者喪謂父喪鄭意蓋以此

經子嫁反爲父姻後被出而反者也云始服齊衰期者以

喪後而出則初遭父喪時未出故服女子子適人者爲父

齊衰期之服也云出而虞則受以三年之喪受者案父母

之喪既虞受以輕服此被出在未虞之前則虞祭後不以

喪豐正義卷之二十一

期喪所受之服爲受而以三年之喪所受之服爲受也以
三年之喪受服爲受者謂斬衰初外衰裳三升冠六升既
虞以其冠爲受受衰六升冠七升此被出之女初時雖受
齊衰期至虞後亦受衰六升總七升服三年之喪服也云
既虞而出則小祥亦如之者案虞與小祥俱是居喪變服
之節此女被出若在既虞後未小祥之前則小祥後受服
亦宜受以三年之喪受與出而虞者同故云亦如之也小
祥後受以三年之喪受謂受衰七升總八升也云既除喪
而出則已者此謂既小祥而出者女子子適人爲父期則
小祥時服已除此後若被出不重爲父服故云則已已止
也喪服小記曰爲父母喪未練而出則三年既練而出則
已練卽小祥祭名此鄭所本但鄭又推出未葬而出一層
則比記加詳耳小記又曰未練而反則期旣練而反則遂
之孔疏未練而反則期者此謂先有父母喪而爲夫所出
今喪猶未小祥而夫命已反則還夫家至小祥而除是依
期服也旣練而反則遂之者若被遣還家已隨兄弟小祥
服三年之受而夫命之反則猶遂三年乃除隨兄弟故也
王肅亦引小記之文以釋此經則與鄭義同敖氏云言反
在父之室明其見出於父存之時也著之者嫌與未嫁者
異也沈氏彤云此文兼存姦言敖是正解鄭義亦當備盛

氏云此經所陳兼未遭喪而出及遭喪未練而出者言也
今案沈盛說是或以赦駁鄭或以鄭駁赦均非賈疏申鄭
謂若父未从被出自然是枉室與上文同何須設此經案
經言子嫁反枉父之室明以別於未嫁枉室之女則父存
而被出者自不得包于上女子子枉室條內賈說未的
氏又云此喪父與未嫁者同則其爲母以下亦如之可知
經特於此發之也自父以下凡爲此女服者亦皆從其本
服說亦詳備云凡女行於大夫以上曰嫁行於士庶人曰
適人者赦氏謂爲妻者曰嫁兼爲妾者言之曰適人非也
褚氏云嫁與適人亦可通稱但此篇之例是專以嫁屬大
夫適人指士耳庶人與

公士大夫之眾臣爲其君布帶繩

履

士卿士也公卿大夫厭於天子諸侯故降

疏

正義曰士

其眾臣布帶繩貴臣得伸不奪其正

疏

卽卿公卿

大夫仕於天子諸侯者也君謂公卿大夫也眾臣眾家臣
也吳氏章句云此本枉君服節內因帶屨有異故別言之
仍繫之此章之末則斬衰之服猶是也○江氏筠云三升
有半之服戴氏震專以公士大夫之臣當之確不可易蓋
年月既同正君而服杖冠絰又悉與之相等豈不似國有
二君乎況其帶屨止於眾臣降之而貴臣固不與也禮言

大夫之遷正君者多矣則益其衰之升數爲三升有半以
異於三升之凡爲君者多矣則益其衰之升數爲三升有半以
爲君之後而獨著之末條則等級亦從可知矣今案賈疏
以諸侯爲天子臣爲君之等爲義服三升有半戴氏嘗辨
之金氏楊云傳者於斬衰管屨下但言衰三升足明君父
至尊衰同升數則三升有半爲布帶繩屨者言之也說與
戴同江氏申戴義亦詳似可從注云士卿士也者費疏
云以其當公之下大夫之上尊卑當卿之位故知是卿士
也李氏心傳云以傳考之疑士卽卿字傳寫誤也方氏舊
云詩書多言卿士戴記諸侯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
左傳晉士起歸時事于宰旅是也今案據注則士字非誤
但鄭雖作士仍以卿釋之據下傳云公卿大夫也卿士之
義方說得之天子有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諸侯有三卿
五大夫大國有孤一人亦稱公詳鄉飲禮云公卿大夫厥
於天子諸侯故降其眾臣布帶繩屨者案公卿大夫於私
臣有君道而於天子諸侯則猶臣也故其眾臣之爲之服
屨與大夫同其餘服杖冠經則如斬也云貴臣得伸不奪
其正者謂貴臣得伸其正服依上經且帶背屨也貴臣詳
下傳又案郝氏敬分公士與大夫之眾臣爲二以公士爲

諸侯之士眾臣爲大夫之眾家臣不知諸侯之士亦公臣不宜與卿大夫異服後儒雖彌縫其說與下傳終屬齟齬可斷不從

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其餘皆眾臣也君謂有地

也

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近臣閭寺之屬君嗣也斯此也近臣從君喪服無所降也繩菲今時不僭也疏

正義曰李氏云言君謂有地者則無地者無斬服矣卽位卽朝夕哭位也眾臣杖不以卽位下於貴臣猶庶子

不以杖卽位下於適子然也張氏爾岐云傳言公卿大

夫之家臣唯家老與邑宰二者是貴臣其餘皆眾臣經所言爲其君布帶繩履者皆是屬也公卿大夫有有地

有無地此所謂君謂有地者也今案傳云君謂有地者卽釋經爲其君之君指公卿大夫言也與下君字指嗣君者別前傳曰君至尊也注謂卿大夫有地者爲君卽本此傳注云室老家相也士邑宰也者老是尊稱室老爲私室之尊主相家事故又稱家相曲禮士不名家

相大夫以上亦謂室老爲家相也。襍記士居塾室鄭注士謂邑宰與此同詳士冠禮宰自右少遐贊命下此家相邑宰是公卿大夫之貴臣其服一無所殺與眾臣異者以其於君恩淡義重也。云近臣閭寺之屬者周禮序官內小臣奄上士四人閭人王宮每門四人固游亦如之寺人王之正內五人內暨倍寺人之數鄭注閭人司昏晨以啟閉者寺之言侍也。案此數者皆近君之小臣公卿大夫亦有近臣者儀禮釋官云禮記檀弓季孫之母外哀公弔焉曾子與子貢弔焉閭人爲君在弗內也是大夫之家有閭人左傳宋公使寺人召司馬之寺人宜僚齊崔子使寺人御而出是大夫之家有寺人故鄭云閭寺之屬也。云君嗣君也者此謂公卿大夫之子父父而嗣爲後者亦謂之君故鄭以嗣君釋之以別於上所謂君也云斯此也者爾雅釋詁文云近臣從君喪服云近臣卑於貴臣而其服乃無所降者以其近君異嗣君爲其父苴帶菅屨則此服亦如之無所降也。盛氏曰今案經但言眾臣傳特言貴臣以別於眾臣而於眾臣中又抽出近臣言之皆以補經所未備喪服小記曰近臣君服斯服矣其餘從而服不從而稅服問曰君之母

非夫人則羣臣無服唯近臣及僕驂乘從臣陪君所服
服也斯皆近臣從服不與眾臣同之證也云總菲今時
不僭也者今時漢時也傳以菲釋屨鄭以漢時不僭釋
蓄之不僭者今時也○吳氏紂云斬衰經所未著者各自
期章爲君之父母條傳云父卒然後爲祖後者服斬所
謂適孫承重者也其承曾高之重者亦如之鄭荅趙商
云天子諸侯之喪皆斬衰無期然則天子諸侯之孫若
曾玄皆不以孫曾之服而以臣服也小記與諸侯爲兄弟
者服斬嫌不以臣服而以兄弟服故明之服問諸侯
之世子不爲天子服大夫之適子爲君如士
服先儒以爲凡卿大夫之適子爲君皆斬也

右斬衰三年

疏衰裳齊牡麻絰冠布纓削杖布帶疏屨三年者

疏猶纓也

正義曰說文齊作齋經典通作齊王氏肅云疏以名衰輕乎斬也斬不同數廳可知也承裳以齊制而後齊也因衰以斬斬而後衰也李氏云疏衰裳以疏布爲之斬衰斬而後爲衰裳故先言斬疏衰裳已制而後齊故後言齊也

斬衰固巖矣而巖不足以言之故以斬名衰見其痛甚之意至齊衰而始有巖稱蔡氏云疏衰裳齊卽齊衰也江氏筠云疏與斬皆據初喪之服而言至既葬而後斬者改加緇緝疏者變入沾功故以相對惟齊則終三年喪皆然喪服中言齊可以包斬故論語兩著見齊衰者孟子對滕文公亦祇言齊疏之服間百詩議孟子所言爲對父遭斬不知其文承三年之喪而下欲其終三年服故特舉齊且若論斬則彼於時固已成服而斬矣案江說以釋孟子尙可言晏子巖衰斬可證矣今案李說較賈疏爲簡明而賈則又本於王也牡麻經者以牡麻爲首經要經牡不帶子惡減於苴冠布縷者以布爲武坐下爲縷也救氏云此冠布輕縷亦條屬右縫吳氏疑義云斬衰冠六升視其經杖帶爲乃合削杖詳前賈疏云縷帶言布者以對斬衰縷帶用繩疏屢取用革之義斬衰章言菅屢見革體者以其重此言不三年不得言也齊衰有三年有期有三月故言之盛氏云此於衰裳則齊之杖則削之以無子之麻爲經縷帶

成布爲之皆殺於斬也年月同而服少異者殊尊卑也以父餘尊之所厭故也布帶與絞帶對亦象革帶也郝氏謂大帶非○注云疏猶麌者賈疏以爲直釋經疏衰之疏是也若疏履之疏則傳釋爲蕉蒯矣詳下王氏士讓云齊衰三年章只有四條皆以繫母子之恩而不及其他今案斬衰齊衰之服本緣父母而制故斬衰首父齊衰首母也

傳曰齊者何緝也牡麻者枲麻也牡麻經右本在上冠

者沾功也疏履者蕉蒯之菲也

沾猶麌也冠尊加其麌
功大功也齊衰不書

受月者亦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上亦詳前馬氏融云在

疏俱已詳前斬衰傳下右本在正義曰齊緝牡麻枲麻之義

夫士虞卒哭異數上指右故曰右本又孔氏倫云爲母本於陰而統外也本鄭士喪禮注疏履者蕉蒯之

菲也謂用蕉蒯之草爲履菲與扉同詳前說文蕉鹿蘿也一曰蒯之屬南都賦其草則蕉茅蘋莞廣韻蕉可爲

席蒯本作𦥑說文𦥑草也左傳引詩曰雖有絲麻無棄管蒯玉操廢蒯席史記集解云蒯茅之類可爲繩郝氏

敬云蕉蒯皆草而較細於管注云沾猶麌也者鄭注檀弓云沾猶麌也是沾有麌略之義云冠尊加其麌

功大功也者謂冠在首尊宜別於衣故以人功纏略之布爲之卽大功之布也下記云齊衰四升其冠七升閒傳曰大功七升入升九升此七升之布爲大功之首稍加以纏略之功者也若六升以下不加人功則并無纏功可言矣故傳曰冠者沾功也謂用纏功之布爲之對斬衰冠六升無纏功也敖氏云冠布纏之制與繩纏同已見於前傳故此唯言冠布也不言升數者言沾功則爲大功之首可知云齊衰不書受月者亦天子諸侯卿大夫士虞卒哭異數者此與斬衰傳注云斬衰不書受月者義同說已詳前

父卒則爲母

尊得

疏

正義曰敖氏云父在爲母期父卒則

子子在室者爲此服亦惟笄總髽衰異爾下及後章放此

又云案注云尊得伸者謂至尊不在則無所屈而得伸其女私尊也今案敖氏釋經注取明馬氏融云父卒無所復屈故得伸重服三年也義與鄭同襍記如三年之喪則既顯其練祥皆行孔疏謂先有父喪而後母从練祥亦然以前文父外爲母三年也故喪服齊衰三年章云父卒則爲母是也據此是父卒卽得爲母三年孔與馬鄭無異義也賈疏乃謂經云則者欲見父卒三年之內而母卒仍服期要

父服除後而母从乃得伸三年徐氏乾學云經不曰父卒爲母而曰父卒則爲母正見父卒之後而遭母喪卽服三年也豈必父服除而母卒然後行三年之服乎且子之所以不得遂其三年者以有父在爾父旣先沒矣復何所屈而不三年乎此禮之必不可少而賈氏之妄無待論者姜氏兆錫云經云父卒則爲母不云父服卒則爲母而疏乃以臆亂經此大惑也吳氏紂云則云者決辭非難辭也方氏苞云則者急辭也但父卒卽得爲母伸疏引三驗皆不可通今案則字古與卽通言父卒卽爲母三年也廣雅云則卽也可證賈疏之謬諸儒論之甚詳茲不備錄其所引內問注爲母旣葬衰八升諸文皆無父服除後爲母旣虞卒哭衰七升及服義賈之曲說亦不足辨至父在爲母期父卒爲母下有母三年仍服齊不服斬者則以母之與父恩無輕重而分有母三年仍服齊不以母而竝之於父也互詳杖期章父在爲母下卽及繼母慈母因知妾子之爲其母亦杖期同宮者惟卑父氏當當與此同經不言者包於父卒爲母之中也禮經釋例云母年不

或謂經傳無所生母明文何以知其兼言之也案經云慈母如母慈母亦父妾也非其所生尙爲之三年而謂所生母不得三年乎蓋經所云繼母如母者謂如適母也慈母如母者謂如所生母也經文簡括儒者罕通其意唯漢鄭注云君卒庶子爲母大功太夫卒庶子爲母三年士雖在庶子爲母皆如眾人於慈母如母注云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蓋父在則有諸侯大夫士之差父卒則皆得申齊衰三年也鄭氏此注直可補經今案自父言之則有適母妾母之分自子言之則生我者卽母妾子之於母與嫡子之於母同經無所生母明文謂卽包於父卒爲母之中其說是也

繼母如母疏

正義曰賈疏云繼母本非骨肉故夫親母後衷之如親母故云如母蔡氏云繼母謂已母早卒或被出之後而父再娶以繼續己母者也

傳曰繼母何以如母繼母之配父與因母同故孝子不敢殊也

親也

疏正義曰賈疏云傳以繼母本是路人今來配父輒如己母故發斯問答之繼母

配父卽是牌合之義與己母無別故孝子不敢殊異之也李氏云緣父之意祝繼母與因母不殊故也汪氏琬云或問繼母與母於禮亦有不同歟曰有之母出則爲繼母之黨服母死則爲其母之黨服爲其母之黨服則不爲繼母之黨服此不同者也母出則爲母服期繼母不出則不服父娘母嫁亦服期繼母嫁不從則不服此又禮爲加服非正服也然則設有前妻之子不爲繼母所撫甚則如孝己伯奇之屬將遂不之服乎曰何爲其然也非出也非嫁也孝子緣父之心不敢不三年也先儒謂子當以父服爲正父若服以爲妻則子亦應服之由是言之不敢殊者孝子之文也其不能不殊者孝子之情也今案繼母如母而傳以配父釋之則服之亦以重父而已與下慈母貴父之命義同或謂繼母有撫育之恩故服之非也設繼母來時子已長成亦必服之則傳配父之義其不可易明矣此聖人制作之精意也注傳云因猶親也者盛氏云因猶依也詩云靡依匪母故親母曰因母今茶詩皇矣因心則友毛傳因親也論語學而篇集解引孔注同是因猶親也

卷之二十一

慈母如母

疏

正義曰賈疏云慈母非父畔合故次後也

傳曰慈母者何也傳曰妾之無子者妾子之無母者父命妾曰女以爲子命子曰女以爲母若是則生養之終

其身如母死則葬之三年如母貴父之命也

此主謂大夫士之妾

妻子之無母父命爲母子者也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者之服可也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

疏

傳者引舊傳證成己義程氏瑤田云傳中別舉傳凡六條經五條記一條賈疏云妾之無子者謂舊有子今無者終其身者終慈母之身而已今案命爲母子必母是妾而子亦爲妾子者以母是適則凡妾子皆其子不須父命而適妻之子又不可命以爲妾子故也云生養之終其身如母者謂生則養之

如親母也死則葬之三年如母者謂父卒而母死則亦服三年如親母也傳文兩如母字校勘記謂父死屬上讀是也慈母本非骨肉之屬又無配父之尊而服之三年

者以父嘗命爲母子故耳徐氏乾學云慈母非謂母从絕乳使他妾乳之卽爲慈母也卽妾子年已稍長父命之爲母子則成母子矣故曰貴父之命也觀小記爲慈母後之語蓋命之爲後而非但命之善己義自可見若但命之養己則自有庶母慈己及乳母二條豈必等之於親母而行三年之服乎今案徐說是也喪服小記曰爲慈母後者爲庶母可也爲祖庶母可也鄭注謂父命之爲子母者也緣爲慈母後之義父之妾無子者亦可命己庶子爲後孔疏引此傳謂卽爲慈母後之義又云祖命之妾子與父妾爲後故呼己父之妾爲祖庶母顧氏炎武疑小子與父妾爲後故呼己父之妾爲祖庶母顧氏炎武據承之者是也傳曰爲人後者爲之子旣曰以爲子則亦可云爲後矣亭林之說再商之今案此爲後不過生養又云爲慈母之父母無服鄭志趙商問慈母嫁亦當爲服如繼母否鄭荅云慈母賤何得如繼母邪又通典載劉智庾尉之說謂孫不服慈祖母婦不服慈姑則慈母雖云如母而其實異於親母者多矣注云此主大夫士之妾無子妾子之無母命爲母子者賈疏

云知非天子諸侯之妾與妾子者案下記云公子爲其母練冠麻麻衣縗緣旣葬除之父姻乃大功明天子庶子亦然何有命爲母子爲之三年乎故知主謂大夫士之妾與妾子也云其使養之不命爲母子則亦服庶母慈己之服可也者敖氏云謂妾或自有子或子之母有他故不能自養其子是以不可命爲母子但使慈之而已若是則其服唯加於庶母一等可也今案小功章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傳曰君子子者貴人之子也爲庶母何以小功也以慈己加也注君子子者大夫及公子之適妻子案禮爲庶母總以慈己加至小功彼是適子服庶母慈己者之服此妻子於妾之慈己者有撫養之恩而無母子之命則但服小功不服三年與適子爲庶母慈己者同故鄭云亦也南史司馬筠傳載梁武帝曰禮言慈母有三條一則妾子無母使妾之無子者養之命爲母子服以三年喪服齊衰章所言慈母如母是也二則嫡妻子無母使妾善之雖均乎慈愛但嫡妻之子所以不直言慈母而云庶母慈己者明異於三年之慈愛故亦有慈母之名師保無服則此慈母亦無服矣其三則子非無母擇貳者視之義同師保而不無服矣

內則云擇於諸母與可者使爲子師其次爲慈母其次爲保母此其明文言擇諸母是擇人而爲此三母非謂擇取兄弟之母也子游所問自是師保之慈非三年小功之證乎鄭康成不辨三慈混爲訓釋引彼無服以注慈已後人致謬實此之由今案曾子問篇子游問曰慈母如母禮歟孔子曰非禮也古者男子外有傳內有慈母君命所使敦子也何服之有荀子魯昭公少速其母有慈母良及其外也公弗忍也欲喪之有司以聞曰古之禮慈母無服今也君爲之服是逆古之禮而亂國法也鄭注禮所云者乃大夫以下父所使妾養妾子此無法指謂國君之子也據此則曾子問及內則所云慈母與此章慈母名同而實異緣無母子之命而國君之禮又與大夫以下異也梁武帝分別三條意亦近是但大瞽鄭注爲未合耳互詳君子子爲庶母慈己者傳下云大夫之妾子父在爲母大功則士之妾子爲母期矣父卒則皆得伸也者此鄭因經無妻子爲母明文故推言蓋父在爲明大夫士之妻子亦父卒爲母三年也大夫妻子於下杖期章父在爲母之中也○吳氏疑義云呂

氏四禮疑載慈母注有謂所生之母外父命別妾撫育者十三字

母爲長子

疏

正義曰賈疏云長子卑故在母下馬氏云母

也不在斬衰者以子當服母齊衰也今案喪服小記云母爲長子削杖鄭注嫌服男子當杖竹也母爲長子服不可以重於子爲己也此服齊不服斬義與彼同小記又云婦人爲夫與長子稽類其餘則否案此爲長子三年謂適子之妻爲長子也詳下

傳曰何以三年也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也

不敢降者不敢

以己尊降祖疏正義曰云何以者據母爲眾子期而問禡之正體也款氏云夫妻一體故俱爲長子三年此加隆之服也不宜云不降父母於子其正服但當期初非降服今案款說亦近是但傳意謂父不降長子與眾子同服故母亦不敢降耳注云不敢降者不敢以己尊降祖禡之正體者此注本上父爲長子傳云正體於上言也雷氏云父之重長以居正嫡之胤當爲先祖之主故也母亦以此義而加崇焉夫父之服長以其仰

述祖廟堂構斯荷母亦以其承夫嗣業三從是寄父尙不以大夫之嚴降祖廟之主母亦安敢以婦人之尊降所天之嫡故曰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以父況母明父猶屈體母宜無嫌如舊曰妻從服則當云夫所不降妻亦不敢降今言父母者豈非自子而言也今案雷云如舊曰妻從服者蓋舊解以此節爲妻從夫服故雷駁是據此子爲祖廟之正體故不敢降則雷說正申明鄭之言如舊說云妻從夫服則傳當云夫妻今言父母明義耳或疑父在子爲母期而母爲長子三年不分父在與否又婦爲舅姑期而爲長子三年俱嫌於過李氏云婦爲三年自爲服祖廟之正體無厭屈之義方氏苞云婦爲舅姑期其情適至是而止長子从家之大變先祖一則屈於父之尊一則明所天之重乃盡人皆然此禮母期之正體摧故與夫同其威今案父在爲母期婦爲舅姑年也據傳云父之所不降母亦不敢降是母之服重從乎父也上父爲長子傳云正體於上又乃將所傳重也注云重其當先祖之正體是父之服重尊乎祖也故傳

又云庶子不得爲長子三年不繼祖也然則庶子之妻其服長子也亦從夫而殺矣豈得三年乎當與爲眾子不杖期同案萬氏所言宗子兼大宗小宗言卽繼福者之妻亦爲長子服三年也下記云妾爲君之長子惡笄有首布總袞服小記云妾爲君之長子與女君同鄭注不敢以恩輕輕服君之正統然則凡適子之妻爲長子爲三年其妾從服三年亦重君之正體也戴氏德云繼母爲長子亦三年小記又云妾從女君而出則不爲女君之子服蘆氏植云謂俱有過而出女君爲其子服嫌妾當從服故言不也案此條兼眾子期言不專爲長子也○吳氏紂云小記曰祖父卒而後爲祖母後者三年則其承曾高祖母之重者亦如之上斬章傳云爲人後者者爲所後者之妻若子則所後者之繼妻亦同如爲人後而兼承重則所後或祖母若曾祖高祖母竝同也女子子反在父室者父不在爲母三年

右齊襄三年